

证券代码：301228

证券简称：实朴检测

公告编号：2026-030

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6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8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进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匹配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其中关联董事刘丽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

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制定了《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关联董事刘丽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推进和具体实施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事宜：

1、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授予协议等，并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离职或自愿放弃认购限制性股票时对授予数量进行调整；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条件及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7)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制定修改《公司章程》注册资本、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8) 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失效处理，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等相关事宜；

(9)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 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会为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律师事务所、收款银行、会计师事务所、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上述授权事项中，除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票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关联董事刘丽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建立和完善公司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倡导公司与个人共同持续发展的理念，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

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拟实施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关联董事刘丽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确保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效落实，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制定了《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关联董事刘丽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 2、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标的股票的过户、锁定和解锁的

全部事宜；

4、授权董事会对《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5、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等再融资事宜作出决定；

6、授权董事会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及确定标准；

7、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8、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9、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关联董事刘丽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一）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1 日